

职工 18 人。各项设备符合规格,环境卫生达到要求。该院为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和教学质量,经常组织教师业余进修,学习幼儿心理学、教育学,坚持各项教研活动,在保教工作和技能技巧方面,相互切磋,定期举行观摩教学。1979 年复办以来,历年被评为市托幼先进集体、市文明单位。

景德镇市商业保育院 商业保育院创办于 1956 年 6 月,是省商业厅重点扶持、市商业局领导的一所全托保育院。院址在本市工人新村中路东侧,占地面积 403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478 平方米。院舍雅致,办公室、教室、音乐厅、游泳池、草坪、花坛井然有序,教学生活设备和幼儿玩具齐全,有大、中、小 10 个班,在园幼儿 400 人,教职工共 50 人。保育院重视保教人员的业务培训,经常开展听课和观摩教学活动,组织去市内外兄弟幼儿园参观学习,提高教师业务水平。在各科教学过程中一般都能运用游戏、观察、操作、讲解、谈话、演示等多种方式进行体、智、德、美的全面发展教育,成绩显著,多次受到省、市有关部门的表彰。1978 年以后,历年被评为省、市商业系统红旗单位、托幼先进集体、文明单位。1984 年教师阮燕萍演出的木偶剧《二个好朋友》获全国三等奖。1985 年幼儿参加全省智力游戏大奖赛获三等奖。

4321 厂幼儿园 4321 厂幼儿园创建于 1966 年 2 月。现有婴幼儿 6 个班,150 多人,保教人员 17 人,建有 1700 平方米的园舍,有教室、卧室、活动室、音乐室、保健室、游泳池等。幼儿园根据幼儿年龄特点进行分班教学,开设了语言、计算、音乐、体育、常识、图画、拼音等 7 门课程。幼儿园经常举办琴法、舞蹈、泥工、幼儿心理学、幼儿卫生学学习班,每周举行一次教研活动,开展教材教法研讨和自制教具等活动。1981 年被评为省托幼先进集体,1985 年被评为市托幼先进集体。

景德镇市珠山区昌江中心幼儿园 昌江中心幼儿园由珠山区昌江街道办事处办,园址设在大黄家上弄(今迁昌江街道办事处内)。1980 年昌江街道办事处为解决双职工的子女入托,将原有昌江街道民办小学改办为幼儿园。办园初期入托幼儿 60 人,保教员 4 人。后逐年增加,1985 年在园幼儿 190 人,保教员 6 人。根据双职工上下班不同时间,幼儿园制定相应的作息时间表,针对幼儿不同年龄分班安排课程,把教学和游戏活动紧密结合起来,注重培训提高教师素质和提高保教质量,取得了优异成绩,1982 年被评为省托幼先进单位。1985 年列为省托幼办公室重点联系园。

第二节 小学教育

学校设置

清宣统二年(1910 年),浮梁县治绍文书院改为县立绍文高等小学堂,1912 年改名为“小学校”;民国元年(1912 年),江起鹏在景德镇厂前(今市政府礼堂所在地)创镇立模范小学,余新国在模范左侧创镇立女子公学。1913 年,方芷庭在里村办竟成小学,周凤笙在

程家巷办时敏小学。1915年,福音堂教会在老弄口教堂(后迁十八桥)办福音女校。这些是景德镇市历史上创办的第一批小学。

民国5年(1916年),城乡办有一批“国民学校”(初级小学),较著名的有景德镇的“迪智”、“培基”、“矜式”、“时化”;有旧城的“养正”、古演的“昌北”、洪源的“启明”、庄湾的“昌源”等。20年代,景德镇有完(高)小5所,即模范小学、女子公学、时敏小学、竟成小学和绍文高级小学(1916年从旧城迁景);有国民学校18所。农村只设初小,其初小毕业生皆升到绍文高小。民国22年(1933年),全县小学分11个学区,共有学校91所(其中完小9所),271个班,学生2948人(其中完小学生285人);学龄儿童计24175人,入学率10%左右;教师187人(其中完小教师48人)。景德镇学区有公立学校19所,61个班,学生1404人;学龄儿童计7405人,入学率15%左右;教师76人。

民国23年(1934年),推行保学制度,要求实施初小义务教育。每保(或联保)设保立小学,对6足岁至15足岁未受教育的儿童强行“征生”入学。按保学制度规定,浮梁原初小皆改为保立小学。民国24年(1935年)统计,全县80%的保皆办有保学,共131所,学生9667人,其中完小11所,适龄儿童入学率40%(据调查,这些统计数字被夸大了,约三分之一的学生是各保“征生”,实际上或未入学,或在私塾)。此后至1949年,全县小学生统计数均在万人左右。

民国25年(1936年),全县按6个行政区设学区,并在区署所在地,设区中心小学8所,其中厂前、何家洼、竟成、绍文(1935年迁旧城,后改名新平)4所为完全小学。

民国29年(1940年),推行“国民教育”(初小义务教育),各保立小学改为“保国民学校”,中心小学改为“中心学校”。同年,景德镇的一批会馆(祠堂)以公产办学,抚州同乡会在抚州会馆首创私立昭武小学。民国34年(1945年),景德镇有公立小学23所,私立小学7所。这以后,城市仅私立小学有所发展,公立学校日衰,农村小学在景德镇解放前夕濒于停办。

1949年5月上旬,市、县人民政府接管了各类小学校,其中有城市公立小学校15所,即浮师附小、第1至7中心小学校及中渡口、徐家街、河西、三闾庙、天后宫、许家弄、老弄口保小等。私立小学校12所,即昭武、安道、延鲁、天禄、新安、湖北、章山、南州、筠阳、福音、宏道、真一等,共有学生2415人,教职员180人;农村在籍学校74所,学生4804人,教职员193人(据后来调查统计,实际办学的仅35所,学生1467人,教师108人)。接管后,鉴于公立小学学额不足,城市暂时停办了3所小学校,即天后宫、许家弄、老弄口。私立小学准予立案续办。城乡适龄儿童入学率约计为20%。

遵照《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有计划有步骤地实行普及教育”的规定。1950年,省立浮梁革命烈属子弟学校和市立工农子弟学校(1952年改名十五小)成立。城乡优先吸收工农子弟入学,46%的工农子弟减免了学费,赤贫户的子女并发给文具书籍。城市小学由各自招生改为按地区划片统一招生;农村实行乡学乡办、村学村办,民办

公助。次年,接收教会办的三所小学,同时将私立小学改为公立。1952年,城乡共有小学144所,学生10675人,学生人数达到了民国时期的最高统计数。1953年,城乡小学就网点布局,并对学校工作忙乱和忽视教学等方面进行分批整顿。1949~1953年城乡小学修建了一批校舍,开始改变小学仅办于祠堂庙宇,没有独立校舍的状况。

1954年,城市小学生比1949年增3.6倍,部分学校办二部制。1956年,城市在波萝庵首创民办小学。次年,为解决城市适龄儿童入学问题,市人委会发出《关于提倡机关、厂矿、团体办学的通知》,城市厂办民办小学发展为26所,在校学生1529人,教职工50人,适龄儿童基本入学。农村适龄儿童入学率达56%。

景德镇市1985年城市公办小学

单位:平方米、人

校名	地址	创办时间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在校学生	教职工数
景德镇市第一小学	中山北路新安巷口	1944年	4052	3003	1449	61
景德镇市第二小学	中山南路刘家弄口	1917年	3606	2614	1910	83
景德镇市第三小学	周路口	1950年	1644	3321	911	67
景德镇市师范附属小学	新村西路	1970年	4398	1463	786	40
景德镇市第五小学	中华北路	1931年	2052	3600	904	53
景德镇市第六小学	中山南路何家洼	1913年	3700	2184	1536	71
景德镇市第七小学	珠山中路	1940年	6000	1191	1856	83
景德镇市第八小学	沿河东路程家巷口	1947年	4485	2374	766	43
景德镇市第九小学	老弄口	1920年	2393	3061	669	45
景德镇市第十一小学	河西	1931年	7268	3331	936	51
景德镇市第十二小学	工人新村	1957年	2000	5035	1450	72
景德镇市第十四小学	金家横弄	1943年	755	1988	602	50
景德镇市第十五小学	杨家坞	1923年	3466	1298	675	44
景德镇市第十六小学	篾丝弄	1964年	1277	898	335	23
景德镇市第十七小学	新厂	1963年	7609	2560	1242	48
景德镇市群星学校小学	新村西二路	1964年	3100	1140	745	38
景德镇市第十九小学	茶叶塘	1974年	1306	930	489	23
景德镇市二十小学	戴家上弄	1944年	906	1159	579	33

1958年以后,由于“大跃进”运动的影响,小学连续3年猛增,在校学生1960年比1957年增长1.67倍。1961年,采取一系列调整措施:发展民办厂办,调整小学网点,清退超龄学生,集中力量办重点小学等,实行城乡有别,有计划地、积极地普及小学教育。

1962年,城市办小学的厂矿企事业单位有13个,其中有建陶(景陶)、宇宙、美术(为民)、华电、建国、艺术、红旗、红星、东风、新平(人民)等瓷厂。

1964年,为了进一步贯彻“两条腿走路”的办学方针,逐步推行“两种教育制度”,城乡开设了多种形式的半工(农)半读小学及早班、午班、晚班等简易班。城市有半工半读班39个,学生1534人,农村有耕读小学167所,学生3114人。全市适龄儿童入学率达76.1%。1966年春,国务院副总理、中共中央宣传部长陆定一视察三龙盘溪耕读小学说:“象这样的耕读小学,要全面开花”。

“文化大革命”中,小学教育受到严重的破坏,降低了教育质量,延缓了普及教育的进程。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市、区、乡各党政领导把普及小学教育当成一件大事来抓,列为市、区、乡的工作重点。农村一方面充实和加强乡中心小学,整顿和提高一般全日制小学,另一方面发展和办好各种形式的简易小学和教学班,提高适龄儿童入学率,提高读完五年小学的普及率。1979年小学毕业生10522人,5年前入学新生为20068人,5年普及率为52.43%。1983年冬,鹅湖区普及小学教育,经市、区人民政府验收合格。鹅湖区是江西省20个率先普及小学教育的县(区)之一。1978年以来,城市公办小学新建校舍15600平方米,结束了延续20年的二部制教学。1985年,市委、市政府作出了《关于加强和改革普通教育的决定》。次年,昌江区、蛟潭区经验收,达到了省定普及小学教育的合格标准。1985年全市小学588所(含完小256所,不含教学点42个),其中城市公办18所,农村540所,厂办30所;在校学生76191人,其中城市17772人,农村49231人,厂办9188人;教职工3696人(专任教师3411人),其中城市956人,农村2154人,厂办586人;适龄儿童入学率99.7%;学校占地面积1188.16亩,其中城市87亩,农村812.96亩,厂办288.2亩;建筑面积187806平方米,其中城市35074平方米,农村124084平方米,厂办28648平方米。1985年小学毕业生10406人,5年前入学新生17069人,读完5年的普及率为61%。

景德镇市1985年厂办小学

小学名称	小学名称	小学名称	小学名称	小学名称
372厂小学	897所小学	景兴瓷厂小学	雕塑瓷厂小学	省汽运公司小学
859厂小学	523厂小学	砖瓦厂小学	陶瓷机械厂小学	市木材厂小学
602所小学	4321厂小学	柳家弯水泥厂小学	瓷石矿小学	市良种场小学
999厂小学	3347厂小学	为民瓷厂小学	电瓷电器公司小学	铁路小学
602厂小学	黎明制药厂小学	仙槎煤矿小学	景德镇厂小学	大洲瓷石矿小学
713厂小学	印刷机械厂小学	涌山煤矿小学	浮南矿小学	柳家弯瓷石矿小学
740厂小学	宇宙瓷厂小学	沿沟煤矿小学	发电厂小学	

学制

清末小学堂初小学制五年、高小四年。辛亥革命后,初小改为四年,高小为三年。小学初创时期,学生入学时年龄均较大,多数已在私塾读过几年。竟成小学创办时,不分高等初等,先入“补习班”,一年后根据学业成绩按“四三制”分至相应年级。民国4年(1915年),城市部分小学附设“职业补习班”,招初小毕业生,学制为二年。民国13年(1924年)起,高小学制从五级起改为二年制,即小学实行“四二制”。民国23年(1934年)推行保学,定6至10岁为初小适龄儿童,初小仍为四年。规定10岁以上至15岁的超龄儿童读初小,学制变通为一至二年。民国时期,定6周岁为小学入学年龄,秋季始业。实际入学年龄不限。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政府规定在校学生缓征入伍,为躲壮丁,小学生中常有成人。鉴于春季入学向为社会习俗,多数学校亦有春季班,学生成班人数都较少。

1952年,小学生入学年龄定为7周岁,并在城市部分小学一年级新生试行“五年一贯制”。由于教材和师资条件准备不够,次年仍恢复“四二制”,分初、高两级。1953年春,停办春季班,改为秋季始业,原春季班学生延长学习时间半年,并在城市停招超龄生和不足龄生。农村超龄生1962年停招。1960年春,在“大跃进”运动影响下,全面推行缩短学制试验,其中有“三二制”、“四年一贯制”、“五年一贯制”。次年进行调整,改在一小等4所小学36个教学班试行“五年一贯制”;1966年初,扩至7所小学,48个班进行。之后,试验中断,1968年,全市实行五年制,不再以初小高小分段。1969年改为春季始业。1973年复改为秋季始业。1984年,将九中与十八小合并办群星学校,进行“九年一贯制”实验。1985年,小学仍实行五年级毕业。

课程

清末小学堂课程设置共9门:修身、读经、国文(文字)、算术、历史、地理、格致、图画、体操。周课总时数为30~36节,其中读经占总课时三分之一以上。

民国初年,初小设修身、国文、算术、手工、图画、唱歌、体操;高小增历史、地理、理科、英文。读经一度废而复设,“五四运动”后渐废。绍文、模范、女子、竟成、时敏等校课程开设齐全;国民学校(初级小学),或用《三字经》、《千字文》、《杂字》等旧教材,或新课旧课并设。新学初创时期学生多读过私塾,教师多谙熟典籍,社会崇尚文科,各小学均私自增设古文。20年代模范小学的高小古文周课时多于国文。民国13年(1924年)改修身为公民、卫生。民国23年(1934年),县教育局呈准改城市高小劳作课为饰瓷,女小为缝纫,农村为农艺。绍文小学课程设有公民训练、卫生、国语、历史、地理、自然、算术、工艺、美术、音乐、体育、英文等。此后,课程设置基本稳定,城市高小普遍开设了英文。民国31年(1942年),小学节课时定为30分钟。

1949年5月人民政府接管小学,即废除旧公民和童子军课。其他课程维持不变,删除旧教材中不适用的部分。1950年,小学语文、政治、史地使用老解放区课本。1951年秋,城乡小学使用全国统编新教材,课程设有语文、算术、体育、图画、音乐,高年级增设自

然、历史、地理。每节课时间定为45分钟,周课时24~28节。语文课包括阅读、说话、作文、语法、写字,算术课包括珠算。1957年各年级设周会,对学生进行针对性思想政治教育。语文课在总课时中分别有讲读、作文和习字课时。四年级以上的学生,每年半个月生产劳动(集中或分散安排)。“文化大革命”中,教学常规被废,教材被否定。“复课闹革命”后搞“大批判”、“天天读”(读毛主席著作)。1978年秋,始用全国通用教材,逐步恢复正常教学秩序。1981年,开设思想品德课,并规定学生每周在校活动总量,每节课时间定为40分钟。1985年市一小课程设置如下表,其他学校基本同此。

景德镇市第一小学校 1985 年课程设置

年 级 周课时 学科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备 注
	语 文	11	12	11	9	
算 术	7	7	7	8	8	含自习课
音 乐	2	2	2	2	2	
美 术	2	2	2	1	1	
体 育	2	2	2	2	2	
思想品德	1	1	1	1	1	
法制常识	1	1	1	1	1	
自 然			2	2	2	
历 史					2	
地 理				2		
队的活动	1	1	1	1	1	
课外活动	2	2	2	2	2	以体育为主
第二课堂	2	2	2	2	2	学校统一安排内容
大扫除				1	1	
总 计	31	32	33	34	34	

教学

清末小学初创时期,由于学额不足,一般实行多级复式教学。城镇视学额灵活分班。30年代,景德镇小学经常举办全镇学生讲演竞赛、学生运动会、文艺演出、习作展览等,并成立了小学教学研究会。竟成小学实施“以生活为课程的乡村小学教育”,推行“小先生制”等。

1949年4月景德镇解放后,在实行理论与实际一致的教学方法的同时,一度强调学校配合政治中心,出现了忙乱现象,忽视了教学。1953年对小学进行整顿,提出教学是学校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开展学习前苏联教学经验,建立教学常规,抓教学质量。城市成立小学教学研究会,分科成立四个教学研究组和教具教研组,组织各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自制教具活动。在教学方法上,提倡“启发式”。在学习前苏联教学体系方面,推行“五个环节”,实行“五级记分法”,加强思想教育。学校在抓教学中,出现课外作业繁重,考试过多的现象。1958年“大跃进”,学生过多地参加劳动和社会活动,忽视了课堂教学,正常的教学秩序有所打乱。1962年以后,经调整逐步予以纠正,实行学校以教学为主,教师以教书为主,教书以课堂为主;恢复“百分制记分法”;加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训练的教学;针对学前苏联教学经验中出现的形式主义倾向,提倡“少而精”的教学原则和不要机械照搬“五个环节”。同时,在学生中广泛开展学雷锋活动,思想教育生动扎实。1963年经省委批准,景师附小(今旧城小学)、一小为省重点小学,许多实验性的教学首先在重点小学试行。1964年,城乡实行多形式多规格办学,特别是半工半读小学的创办,教学内容更切合实际,有省编民办教材,有自编杂字、珠算、应用文等乡土教材;并针对全日制、半日制、长年夜校、农闲夜校采取不同的教学方法,促进了普及小学教育的发展。

“文化大革命”中,小学教学曾停课“闹革命”,“复课闹革命”,全盘否定解放17年来的教学,批判“智育第一”,提倡学生“不做五分加绵羊”,基础知识和基本训练几乎废弃。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经拨乱反正,恢复和健全了教学制度,建立了正常的教学秩序。1978年市委批准恢复了重点学校,规定一小、七小、十二小和鹅湖小学、蛟潭小学为重点学校,并要求各乡重点办好一所完小。市、区、乡均加强了教学研究,逐步建立三级教学研究和电化教学网。1980年起,一小、七小等10多所学校进行各种教学改革实验,农村注意复式教学研究。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电化教学逐步开展,各小学增添电教设备,仅下拨城市公办小学电教设备折人民币近20万元。电教装备由单一的幻灯机发展到收录机、电影机、电视机、录放像机、照像机、微机。由省市装备电教设备的小学校计11所,第七小学定为省电教实验小学。电化教学由装备、试点应用,转入电教单科实验和专题实验。电教深入课堂、深入学科,有效地提高了教学效率和教学质量。80年代以来,各学校在加强教学的同时,忽视了开辟第二课堂活动,在学生中搞“题海战术”,课外作业繁重,考试频繁,节假日补课经常。1985年元月,市教育局作出了《关于解决小学生课业负担+过重的八项决定》,片面追求升学率的一些做法得到纠正,

第二课堂活动正在开展。

景德镇市 1949 ~ 1985 年小学毕业人数统计表

单位:人

年度	人数	年度	人数	年度	人数	年度	人数
1949	189	1958	1513	1968	5000	1977	13148
1950	168	1959	1380	1969	6000	1978	13424
1951	205	1960	2636	1970	7849	1979	10522
1952	314	1961	1999	1971	7000	1980	9565
1953	178	1962	2068	1972	7749	1981	10441
1954	328	1963	1769	1973	7273	1982	10279
1955	466	1964	2032	1974	8102	1983	10585
1956	593	1965	3203	1975	12327	1984	9460
1957	1109	1966	3738	1976	12762	1985	10406

说明:1967年无毕业人数。

管理体制

民国初期,公立高等小学(完小)由县设立,呈省教育厅核准;初级小学由乡镇设立,县政府核准。30年代之后,高(完)小设立由县核准即可。公立小学的校长和教员,初由县政府委任(校长报省教育厅备案),之后,教员改由校长聘任(报县备案)。对各类小学的校长、总务主任、教导主任、教师都有明确的学历、资历要求;实行聘任制后,应聘的教员须经县政府检定合格。1934年之后,浮梁县6个区先后建有县立区中心小学,负责视察辅导本区所辖各级小学,办理民众训练,并协助区署办理教育行政事务。区中心小学有高小一班者,设校长1人,教员兼教导主任1人。高小每增一班加教员1人;初小每班设1教员,校长皆由教员兼任。30年代在小学各班设级任导师,指导学生行为品德和管理学生生活。私立小学(含教会办的小学)由校董会管理,校董会的职权是:学校设立或停办,经费筹措,校产保管,校长任免等。校内管理、教师聘任等则由校长负责。私立小学报由县教育行政部门核准立案。在管理上与公立相同,员生比例略高于公立。县立、乡镇立、私立小学教育教学皆由县教育行政指挥监督、受县督学指导。

1949年4月景德镇解放后,市、县人民政府接管小学不久,对城市公立小学的校长、教导、教员予以委任;农村完小以下,实行“乡学乡办、村学村办”。小学员生比例以3班为标准计算,每班学生40~50人,教员(含校长、教导)每班平均1.5人;工友1人(每增5个班加1人);6个班以上设专职事务1人(6班以下由教员兼)。1951年农村以完小为中心设辅导区,城市以一小、二小、七小为分片中心设三个学区,对所辖小学进行业务辅导和行政督导。1952年起,各小学级任导师改为班主任,实行班级教师责任制。1960年

起,小学教师编制以班级数定额改为以学生人数定额,全日制公办小学初小32比1、高小30比1,行政工勤人员200比1。1962年农村有21个辅导区,每个辅导区所在完小,配给校长、教导主任各1人,兼管辅导区的工作。民办、厂办小学其行政归创办单位领导,业务受教育行政部门指导。“文化大革命”中,学校行政体制被打乱,称“革命委员会”,下设“教革组”、“后勤组”,设“革委会”主任、组长。城市小学归“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领导,农村小学归“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管理。1978年恢复校长制,城市小学设教导主任、事务主任。农村以社(场)设辅导区,各辅导区设一中心完小,校长由社(场)负责教育工作的干部兼,大队视规模大小配备校长或负责人。教职员配备,城镇按每30个学生配1人,农村25个学生配1人。1984年,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区、乡、村分级办学,城市小学归区主管、主办,农村以乡设辅导区,村民委员会设完小。普及小学教育责任在区,任务落实到乡。

主要小学校

浮梁县立绍文小学 绍文小学的前身是绍文书院,清乾隆三十八年(1772年)建于县治“浮梁八景”之一的北沼荷香(今旧城北门外)。咸丰年间烧毁,后于县学右侧重建(今旧城中学内)。宣统二年(1910年)改为绍文高等小学堂。民国元年(1912年)改名小学校。县署迁景的第二年(1916年),该校迁景德镇莲花塘(今中共市委所在地)。

新学创办之初,农村没有高小(完小),绍文是唯一的县立高等小学,除景德镇的学生外,全县的初小毕业生皆在绍文读高小。初为四年制,辛亥革命后改为三年制,民国13年(1924年)改为二年制。学校规模约四五十人。民国13年(1924年)毕业生17人,教职员8人;民国15年(1926年)毕业生13人,教职员11人。首任校长朱光庭(亦名用明),省优级师范博物班毕业。学校师生,基本上是浮梁籍。与同期小学比较,绍文在师资、财力、物力方面较强,校舍设备较齐全,师生全部住校。该校曾为浮梁本籍人培养了一批人才。

30年代起,高小逐步下伸农村,绍文改为完小,民国22年(1933年)有6个班级,141名学生、10名教师。次年,新平初级小学(旧城)拟办完小,绍文迁回旧城,与新平合并,仍名绍文。半年后,改名为县立第二区新平中心小学。

景德镇市竟成小学 竟成小学创于民国2年(1913年),原址在里村翠云寺,创办人方芷庭为第一任校长,校名先后改称县立第二区竟成中心小学、里仁乡中心小学。1950年名景德镇市第六完全小学,1954年改为省立浮师附小。次年,遵照省长邵式平的意见,恢复竟成原名。现属昌江区辖。

竟成小学本着对学生授以生活必需的知识技能为宗旨,民国4年(1915年)加办了陶瓷职业班,是景德镇第一所办职业班的普通学校。之后,办农牧业职业班(当时名中山学院)。民国5年(1916年),创校办工厂,收集瓷土屑进行加工,是景德镇校办工厂之始。次年,办景德镇第一所中学——珠山中学。30年代,以乡村小学模式,办学对高年级学生

进行农业生产教育,学校不雇用工友,由师生共同劳动,办有菜园、果园、鱼塘、鸡场,对女学生授以烹饪、女红。推行“小先生制”,规定学生每天教家长识字,广泛开展社会扫盲。竟成当年被江西省教育厅誉为“江西乡村小学楷模”。

竟成小学在大革命时期,是景德镇地区革命活动的重要据点。1926年中共浮梁县委在学校发展了青年团员(后转党),成立了支部,方维华(烈士)任书记。1927年,中共浮梁县委书记、景德镇市委书记邵式平多次在竟成小学进行革命活动。南昌“八一起义”后,邵在形势险恶的情况下,由竟成小学党组织派人护送离景。1928年,根据省委指示,重建浮梁县委,设两个区,竟成两名教师为县委委员,一人兼区委书记,全县半数支部书记由竟成的教师或毕业生担任,学校成了县委秘密活动中心。1929年冬,由于省委遭到破坏,竟成小学的党员身份大都暴露,倪端、徐京丹等被捕,在敌人电刑中牺牲,方维华、马济英等投笔从戎。1930年,竟成小学师生与当地群众一道,配合方志敏率领红军奇袭景德镇。为了中国革命的胜利,这所学校有20多人先后献出了生命。

1949年4月景德镇解放后,邵式平省长和胡德兰、马步英等老一辈革命家,多次来校视察。鉴于翠云寺不宜学校扩建,1959年经邵省长批准,择今址(里村程家山)新建。学校占地面积8800平方米,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有教师47人,学生1400人。学校电教和仪器设备日趋完善。1983年江西省政协副主席胡德兰为竟成小学建校70周年题词:“继承优良传统,建树新的英雄”。

景德镇市第一小学 一小校址在中山北路,其前身是民国33年(1944年)春由徽州旅景同乡会创办的私立新安小学。今校址所在地为徽州会馆,亦称新安书院。学校以求实为校训,重教学质量。景德镇解放后,新安小学立案续办。1951年改为公立,从今名。1962年,江西省教育厅定一小为重点小学,并呈报中央教育部为全国重点小学。现属珠山区辖。学校占地面积4052平方米,建筑面积3003平方米。

1949年,一小有200名学生,10名教师,现在发展到学生1449人,教师61人。1954年,推行北关黑山小学的教学经验,进行“集中识字教学实验”,取得了良好效果。1960年,进行“五年一贯制”试验,之后,省教育厅定为教学改革试点和第一批试行《全日制中小学暂行工作条例(草案)》的小学。试点工作获省市领导肯定。“文化大革命”之后,教师得到充实,各项实验方兴未艾。1976年,进行“三算”(口算、笔算、珠算)教学实验;1980年起继续采用景山、黑山和中央教科所编的两种语文实验教材进行教学,经多次验收均取得满意效果。1979年以来在尝试法教学、发散思维教学、语文听说训练、自然常识实验、整体教学改革实验,均取得一定经验,被定为市电化教学实验学校。1984年,学校自制教具反比例幻灯片在全国小学教学电教研讨会上获教学幻灯片二等奖;语文、数学和自然幻灯片多次在省获奖。

一小在文体卫生、勤工俭学、开展第二课堂活动中,颇具特色。50年代起,学校逐步形成对学生参加劳动、体育锻炼、文娱活动和科技兴趣小组等全面安排的制度。80年代

以来,第二课堂活动开展,对减轻学生课业负担、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方面取得较好成效。1979年中央教育部、卫生部、国家体委、团中央在扬州召开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经验交流会,授于一小体育卫生先进集体,之后,试行中小学体育卫生《暂行规定》,经江西省教育厅、卫生厅、体委在景市召开的全省检查验收会议验收,达到优秀标准;1981年团中央命名校少先队为全国红花集体。1985年,一小儿童歌舞《蚂蚁歌》参加全国少年儿童业余歌舞、学校剧、幼儿木偶剧(录像)比赛,获二等奖;在全国小学生作文比赛中,二名学生分别获二等奖和三等奖,学校获优胜奖。

景德镇市第七小学 七小创于1940年,原名景德镇私立昭武小学,由抚州旅景同乡会以会馆公产创办,校址抚州会馆,今抚州弄口。1949年解放后,经市人民政府核准立案续办,1951年10月改为公立,名景德镇市立第七完全小学,次年改为今名。1963年,定为市重点小学。1978年,市革委会再次确认市重点小学。学校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191平方米。学校新建教学楼,设有电化教室、微机室、简易语言实验室。现有学生1856人,教职工83人。

景德镇市第七小学是市重点小学。1982年评为全省少儿先进集体。少先队工作3次受团中央表扬。李彩云、刘珏珍、揭冰玉、岳剑琴等教师分别受到省政府、团中央、国家教委等部门的表彰。

1979年开展电化教育,学校以此为教学改革突破口,将电教纳入工作计划,教师将电教列为教学计划。1981年幻灯进入全校各年级教室,1983年在4个班级进行语、数单科实验教学的同时,组织电教课题实验教学。几年来,学校通过开展自制教学幻灯片评比,两机(幻灯机、收录机)操作考核,电教论文评选,优秀录像观摩等,不断总结电教经验,40多篇电教论文在省内外杂志发表,近50项电教成果获省表彰。对“自学导谈教学”,“情境电化教学”,“动态投影教学”,“快乐教学”等,总结了一套套各具特色的教学经验。学校电教工作经验,在全国小学语文电教研讨会上交流,得到专家和与会代表的肯定。1985年初,学校被列为省电教重点装备学校,电教单科实验学校。11月,全省电教单科实验经验交流会在七小召开,学校电教工作获得嘉奖。

第三节 中学教育

学校设置

民国6年(1917年)秋,竟成小学校长方芷庭创办浮梁县立珠山中学,校址竟成小学本部(翠云寺),主要招收竟成高小毕业生,有学生近20人。次年,因师资经费已断而停办。

民国16年(1927年),景德镇与浮梁实行市县分制。次年,市长平宝善委任汤有光创办景德镇立初级中学(1930年改为镇立)。民国24年(1935年),镇立中学与瓷业学